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修正案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2017 年 6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3963 号），确认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1,071,428 股，其中限售 0 股，不予限售 1,071,428 股。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已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本由 59,290,000 股增至 60,361,428 股。

一、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修正案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和公司章程修正案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工商变更登记情况如下：

(一)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变更前注册资本总额：5929 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总额：6036.1428 万元。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变更情况

变更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5929 万股，均为普通股。

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6036.1428 万股，均为普通股。

(三) 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将《公司章程》第六条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36.1428 万元。”

将《公司章程》第十九条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036.1428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8 日